



大会

Distr.: General
21 September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64 和 65

提高妇女地位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2000 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
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2005 年 9 月 21 日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此转递在纪念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 10 周年的北京+10 会议上通过的《北京+10 宣言：团结合作，实现性别平等、发展与和平》（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64 和 65 项下的文件分发为荷。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
代表，大使
王光亚（签名）



[原件：中文]

2005 年 9 月 21 日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北京+10 宣言

团结合作，实现性别平等、发展与和平

我们，政府、政府间组织和包括非政府组织在内的民间社会的代表，值此联合国成立 60 周年、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召开 10 周年、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召开 5 周年之际，于 2005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1 日齐聚北京，纪念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在京召开 10 周年：

- 1、 高度评价妇女在实现平等、发展与和平中的作用和巨大贡献，承认妇女的多样性及其领导能力是促进发展的财富与动力；
- 2、 重申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与其它历次世界妇女大会同是全球妇女运动的里程碑，会议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是指导妇女发展与进步的纲领性文件；
- 3、 对十年来各级执行《北京行动纲领》、提高妇女地位取得的成就深感鼓舞；
- 4、 对阻碍妇女发展和性别平等的问题与挑战，如持续的贫困、歧视、暴力、武装冲突、全球化的负面影响，以及艾滋病和环境恶化等非传统安全因素表示严重关切；
- 5、 郑重重申《联合国宪章》关于男女平等的基本原则及对《北京宣言》、《行动纲领》、《千年宣言》、《千年发展目标》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承诺；
- 6、 强调充分有效并加速执行上述文件的迫切性，强调政府的主要责任、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的积极作用和国际及区域合作的重要意义。

我们深信

- 7、 平等、发展与和平是我们矢志不渝的目标，为此必须秉承平等、自由、团结、宽容、尊重自然和共同承担责任的基本价值原则；
- 8、 男女平等是男女作为人的尊严和价值的平等，是男女在权利、机会和责任上的平等，实现男女平等需要男女两性共同参与并分担责任；
- 9、 《千年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对建设和平、繁荣、公正的社会具有重大意义，性别平等是实现可持续发展和构建以人为本和谐社会的目标之一，是落实《千年宣言》的关键；

- 10、妇女是缔造和平、解决冲突及冲突后重建的一支根本的、不可或缺的力量；
- 11、必须以人类共有的多样性为基础，通过广泛持续的努力，确保全球化成为有利于世界所有男性和女性的积极力量；

我们决心

- 12、继续全力以赴、积极行动，充分有效地加速执行《北京行动纲领》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 13、消除对妇女和女童一切形式的歧视，保障她们充分享有人权，使之成为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不可剥夺、不可或缺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14、加大消除贫困的力度，确保在 2015 年前使世界上极端贫困和饥饿人口比例降低一半，并尽力帮助所有女性和男性摆脱毫无尊严的极端贫困状况，使全人类免于匮乏；
- 15、保障妇女充分平等地参与政治、经济和社会决策，尽早实现公共和私营部门决策和管理层性别比例均衡的目标；
- 16、加速实现全民教育目标，确保妇女、女童平等享有信息和媒体资源，进一步采取一切措施加强能力建设；
- 17、确保妇女在整个生命周期享有健康，为妇女提供优质的、负担得起的卫生保健服务，按照国际人口与发展大会的《行动纲领》促进生殖健康，消除一切损害妇女和女童身心健康的不良习俗；
- 18、确保妇女和女童掌握预防艾滋病毒传播的知识和手段，确保她们平等和普遍地享有咨询服务、治疗和照料；
- 19、保障妇女平等获取经济、金融和市场资源并平等获益，促进妇女就业并获得体面的工作，完善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体系，促进妇女的经济独立和对妇女的经济赋权；
- 20、消除对妇女和女童一切形式的暴力，预防和打击所有形式的贩卖妇女和女童的行为以及相关的剥削和侵权行为，保障流动人口中妇女的各项权益；
- 21、推动妇女充分平等地参与促进及维护和平与安全的各项活动，加强她们在预防和解决冲突中的决策作用，支持各地妇女争取和平的努力；
- 22、加强妇女在环境保护、环境治理和减灾中的作用，满足人们对清洁的水、卫生、能源、保健及食品安全的基本需求，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以人为本的可持续发展；
- 23、实施性别观念主流化策略，为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制提供充足的资源和强有力的政治支持，同时，加强促进性别平等的专门项目和行动；

- 24、关注并解决处于不利地位妇女群体的需求，尊重她们的权利，促进其充分参与利益相关的各项事务，并与所有人一样在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生活中平等参与和受益；
 - 25、关注男性的社会性别属性，承认其在男女平等关系中的地位和作用，承认其态度、能力对实现性别平等至关重要，鼓励并支持他们充分平等参与推进性别平等的各项活动；
 - 26、创造有利于妇女发展的和平和团结的国际环境，推进地区平衡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加强资金、技术、人员培训等方面的国际合作，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加强能力建设；
 - 27、尊重各国在国际框架内根据本国国情选择的妇女事业发展道路，相互理解，相互支持，取长补短，共同进步。
-